

臺北市府產業發展局 公共空間綠化-苗木申請表

申請單位基本資料					
單位名稱				聯絡人 (職稱)	
單位地址		(區 里)		聯 絡 電 話	(O) (C)
單位綠化概況		☐ 曾接受本局綠化改造輔導 ☐ 曾向本局申請苗木（不論通過與否），最近一次申請為_____年____月____日 ☐ 未曾接受本局綠化改造輔導且為第一次申請，資訊來源為_____ ☐ 有綠化義工組織或環境維護人力，人數約_____人			
綠化基地概況及申請苗木種類					
栽植環境		☐ 全日照 ☐ 半日照 ☐ 較陰暗或室內			
栽植方式		☐ 花壇或栽植槽 ☐ 盆植 ☐ 其他_____			
申請苗木種類及數量		☐ 木 本 類：_____數量_____盆、_____數量_____盆、 _____數量_____盆、_____數量_____盆、 (參考計算公式：喬木 3~5m*3~5m/株、灌木 25cm*25cm/株) ☐ 觀葉植物類：_____數量_____盆、_____數量_____盆、 _____數量_____盆、_____數量_____盆、 (參考計算公式：25cm*25cm/株) ☐ 草 花 類：_____數量_____盆、_____數量_____盆、 _____數量_____盆、_____數量_____盆、 (參考計算公式：15cm*15cm /株) ☐ 多 肉 類：_____數量_____盆、_____數量_____盆、 _____數量_____盆、_____數量_____盆、 (參考計算公式：15cm*15cm /株)			
申請苗木注意事項					
一、申請人應為本市之社區管理委員會、社區發展協會、里辦公處、各級學校(不含幼兒園；同一校區之大、中、小學視為同一單位)、公營機構、公益團體、農會或公務機關等(不提供個人及私人營利單位申請)。					
二、本局提供之苗木僅供公共空間綠化使用。					
三、單一申請人每年申請總數量以800株為上限，至多得分2次申請，單次申請植物種類不超過8種。					
四、本局僅提供苗木，所需包裝及搬運須自行處理。					
五、填寫本表前，請向本局索取「現有植栽數量表」。					
六、因苗木生產具季節性且易受天候等因素影響，本局得視生產情形決定供應種類及數量。					